

证券代码：300088

证券简称：长信科技

公告编号：2020—007

芜湖长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公告所载2019年度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2019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9年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
营业总收入	6,016,706,068.89	9,614,875,119.47	-37.42%
营业利润	1,036,361,667.55	839,276,281.08	23.48%
利润总额	1,035,074,094.92	871,643,656.51	18.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55,247,762.26	712,021,433.45	20.12%
基本每股收益（元）	0.37	0.31	19.3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26%	15.54%	0.72%
项目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
总资产	9,026,727,684.35	9,324,564,985.81	-3.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6,314,065,520.98	4,856,675,033.94	30.01%
股本	2,432,025,094.00	2,298,879,814.00	5.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2.60	2.11	23.22%

注：

- 1、本表数据为公司合并报表数。
- 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是以各年末的股本总额为依据计算。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1、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6,016,706,068.89 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37.42%;实现营业利润 1,036,361,667.55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3.48%;实现利润总额 1,035,074,094.92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8.7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55,247,762.26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0.12%。

上述业绩上升的主要原因是:

(1) 报告期内,公司各业务板块均保持稳健增长的良好态势,在手订单充足,充分挖掘产能以满足客户迫切的订单需求;

(2) 报告期内,公司凭借业务板块间的产品协同性优势,在市场端积极推行一贯化产品战略,实现国际和国内核心高端客户在多业务板块的合作,进一步巩固了公司在汽车电子、消费电子、可穿戴设备领域触控显示模组、高端面板及盖板减薄的头部地位,并持续受益于行业高增速及份额提升;

(3)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强存货和应收账款的管控,资产运营质量高效,存货周转天数和应收账款周转天数在同行业中均处于较好水平,精细化的管理带来公司业务快速健康发展;

(4) 报告期内,全球智能手表可穿戴设备市场需求放量。一方面,公司发行可转债投资的智能穿戴项目进展顺利,已实现向北美电子消费巨头柔性 OLED 显示模组批量出货;另一方面,公司向全球知名智能可穿戴客户群如三星、Fibit、华为、华米独供旗舰高机种可穿戴显示模组。公司在智能可穿戴显示模组领域的领先地位进一步确立;

(5) 报告期内,5G 建设加快,5G 手机加速推出,公司作为华为、小米、OPPO 等手机触显模组核心供应商,与全球知名手机客户群合作研发并为其独供一系列 5G 手机显示模组产品,市场占有率高。

(6) 报告期内,公司加快减薄业务新场景使用,UTG 进展顺利。目前薄化段及强化段均达到量产水平,极限 R 角满足终端客户高等级需求,业已完成 20 万次弯折测试、跌落测试等性能测试,目前正在加快进行与终端知名手机厂商后段整机测试。

2、报告期末,总资产余额较年初下降 3.19%,主要是报告期内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存货等主要资产项目规模减少所致;同时,公司强化各项管控工作,负债金额大幅下降,资产负债率进一步下降至 29%。

3、报告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较年初增长 30.01%,主要是公司报告期内取得的经营业绩同比上年增加以及发行可转换债券转为股份所

致。报告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为 2.60 元，较本报告期初增长 23.22%，主要是本报告期内公司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长以及发行可转换债券转为股份所致。

三、与前次业绩预计的差异说明

本次业绩快报披露的经营业绩与 2020 年 1 月 22 日在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的《2019 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0-005）不存在差异。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快报是根据公司财务部初步核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将在本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 1、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芜湖长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3 月 1 日